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 600563)

2022 年 4 月 21 日

目 录

- 一、2021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二、议案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议案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议案三《2021 年度财务报告》
- 五、议案四《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议案五《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七、议案六《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八、议案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九、议案八《关于 2022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1 日

（二）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 99 号公司办公楼

三、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严春光先生

五、会议议程：

（一）推举监票人；

（二）主持人宣读会议议程；

（三）指定专人宣读本次大会各项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度财务报告》；

4、《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四）现场投票表决；

（五）股东代表发言、计票（统计网络及现场投票结果）；

(六) 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七)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 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公司销售光伏、工控及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增长。

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汽车、光伏、风电、工控、轨道交通、家电等领域中高端客户。通过技术研发、提高设备自动化水平、优化供应链管理、完善信息化系统建设，使得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11 亿元，同比增长 48.6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1 亿元，同比增长 49.51%。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为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全系列薄膜电容器，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开展经营活动。

(三)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专业从事薄膜电容器研发、生产与销售，连续三十四届进入中国电子元件百强，薄膜电容器规模位列中国第一、全球前三。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27.31 亿元，其中内销收入 19.56 亿元，同比增长 56.99%，出口收入 7.75 亿元，同比增长 27.5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810,556,214.32	1,890,574,260.67	48.66%
营业成本	1,626,086,595.92	1,057,266,941.70	53.80%
销售费用	51,314,822.62	36,815,017.56	39.39%
管理费用	141,351,668.01	110,803,074.94	27.57%
财务费用	-10,900,741.38	-7,852,326.36	38.82%
研发费用	107,390,618.97	75,274,310.61	4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25,959.69	354,786,591.25	15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05,303.31	77,776,073.20	-87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85,450.49	-300,477,585.42	-10.9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1 年延续了光伏、工控、新能源汽车等行业良好的市场需求态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的原因系利息收入的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加大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营收增加及票据贴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增加了长期资产的购置和理财产品的购买。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短期借款的增加。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本报告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31 亿元，同比增加 47.35%，主营业务成本 16.24 亿元，同比增加 53.86%。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薄膜电容器	亿只	35.74	33.58	4.93	29.96	24.93	77.98

3. 费用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比变动幅度合理，占营收比例稳定。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销售费用	51,314,822.62	36,815,017.56
管理费用	141,351,668.01	110,803,074.94
研发费用	107,390,618.97	75,274,310.61
财务费用	-10,900,741.38	-7,852,326.36
合计	289,156,368.22	215,040,076.75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研发投入合计	10,739.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82

5. 现金流

公司现金流量充足，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155.8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营收的增加及票据贴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 875.8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长期资产的购置和理财产品的购买。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013,952.24	21.87	616,485,198.81	16.89	64.65	1
应收账款	875,537,329.26	18.86	667,884,790.72	18.30	31.09	2
应收款项融资	266,449,626.42	5.74	422,781,785.56	11.58	-36.98	3
存货	588,012,208.31	12.67	363,297,629.75	9.95	61.85	4
其他流动资产	4,647,297.26	0.10	652,994.54	0.02	611.69	5

固定资产	837,422,970.26	18.04	612,180,358.34	16.77	36.79	6
长期待摊费用	17,894,020.52	0.39	10,608,913.40	0.29	68.67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35,692.56	2.59	88,797,836.76	2.43	35.18	8
短期借款	39,902,236.18	0.86	10,010,133.89	0.27	298.62	9
应付票据	437,436,529.30	9.42	271,944,572.79	7.45	60.86	10
应付账款	390,964,698.52	8.42	202,705,518.26	5.55	92.87	11
递延收益	34,245,312.50	0.74	19,485,000.00	0.53	75.75	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721,149.86	1.55	36,945,886.78	1.01	94.12	13

其他说明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购买理财产品的增加；
- 2、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营收的增加；
- 3、应收款项融资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到期票据贴现；
- 4、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为应对及时交付的合理库存储备；
- 5、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缴的进口税费；
- 6、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长期资产投资增加；
- 7、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机电安装工程量增加；
- 8、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长期资产预付款增加；
- 9、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不能被终止确认的未到期票据贴现重分类至短期借款；
- 10、应付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对供应商的票据结算量；
- 11、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采购增加；
- 12、递延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 13、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93,262.60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8,737.40元的土地，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10,000,000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已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拟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自有资金人民币1亿元认购上海君联晟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上海君联晟灏已于2019年7月8日完成工商登记。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实际已出资人民币1亿元（2019年5月出资2000万元、2020年1月出资3000万元、2021年1月出资3000万元、2021年11月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

2021年6月投资1500万元认购苏州西典机电有限公司的2%股权，苏州西典已于2021年7月8日完成工商登记。

(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公司主要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1,128万元，总资产为19,681.65万元，净资产为9,842.11万元。

2. 公司主要子公司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总资产为190.74万元，净资产为150.90万元。

3. 公司主要子公司沭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总资产为1,465.87万元，净资产为1,041.07万元。

4. 公司主要子公司沭阳会川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200万元，总资产为672.17万元，净资产为242.00万元。

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沐阳会川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为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将维持收入稳定增长，努力控制成本和各项费用。公司在继续巩固传统市场占有率的情况下，将进一步开拓全球新能源市场（新能源汽车、光伏、风电）、轨道交通市场、电网市场：

- 1、以市场为导向，以研发为抓手，保证新品推进的落地生根。
- 2、要进一步完善生产管理，推进精益生产。
- 3、加快自动化水平提升，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1.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聚丙烯膜、聚酯膜和有色金属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毛利率水平带来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2. 出口市场面临的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占有一定比例，中美贸易争端，世界经济持续低迷，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环境及贸易保护政策等的变化，都可能使公司面临出口业务波动的风险。

3. 汇率变动风险

人民币汇率的变动区间逐步扩大，汇率的短期波动过大将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不确定影响。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有关情况

(1) 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5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1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1-003 号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2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9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3 日	与审计事务所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审计意见	无	无
2021 年 3 月 9 日	审议年报、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无	年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进行多次沟通并督促按时完成审计
2021 年 4 月 6 日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沟通会	无	无
2021 年 7 月 16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沟通会	无	无
2021 年 9 月 28 日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沟通会	无	无
2021 年 12 月 23 日	与审计事务所讨论年审工作安排	无	无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30,619,056.16 元人民币，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52,411,403.74 元，减去发放的 2020 年度股利 292,500,000.00 元，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2,790,530,459.90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1 年度末股本 2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16 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 2,430,530,459.90 元。

七、环境信息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每年定期检测废水、废气、噪声等有害因素，确保其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均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申报和公开排污信息，并注明废弃物的组成、来源、存储、转移和处置方式。公司已根据环保需要安装袋式除尘器、隔音罩、消声器等环保设施设备，按类别设置废弃物仓库，危险固废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进行处置。

公司在厂区屋顶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装机容量 2.4 兆瓦，年发电量约 360 万 kwh。

公司投资建设厂区中央空调集控系统，对冷水主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水塔风机进行综合控制，年节能约 85 万 kwh。

八、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充分保障员工权益，给予员工公平的就业机会。公司具有完善的员工入职体检和特殊岗位定期体检制度，有效的劳动防护措施，规范的职业健康管理。公司制定了合理的薪酬制度，使员工能够享受企业发展的红利。注重员工能力的提升，通过管理培训、技能培训等方式，不断提高员工的管理水平和业务技能，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每年定期检测废水、废气、噪声等有害因素，确保其达标排放。公司通过在厂区屋顶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对厂区中央空调集控系统改造，实现节能减排。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9.7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28

十、诉讼、仲裁事项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诉本公司侵害其发明专利权，案件处于应诉阶段。	公告编号：2021-030

十一、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60,670	79,450	0.00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2020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2021 年度一季报相关事项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半年报相关事项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三季报相关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出具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2021 年 4 月 22 日出具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2021 年 8 月 19 日出具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2021 年 10 月 28 日出具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经营决策，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会计报表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除首次发行募集资金外，无新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该报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三：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一、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1543153_M01 号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重要事项说明

公司已执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20 年度末股本 2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13 元（含税），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292,500,000.00 元，现金红利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发放。

三、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10,556,214.32	1,890,574,260.67	4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0,619,056.16	555,558,927.85	4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5,193,195.29	486,850,550.57	5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25,959.69	354,786,591.25	155.82%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33,659,176.19	2,895,019,466.55	18.61%
总资产	4,641,578,779.73	3,650,106,683.75	27.16%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9	2.47	49.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69	2.47	49.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7	2.16	5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6	20.46	增加 6.2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0	17.93	增加 5.67 个百分点

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4,641,578,779.73 元，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货币资金	786,049,764.04	752,756,443.14	4.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013,952.24	616,485,198.81	64.65
应收账款	875,537,329.26	667,884,790.72	31.09
应收款项融资	266,449,626.42	422,781,785.56	-36.98
预付款项	3,582,899.19	3,928,367.11	-8.79

其他应收款	9,735,990.05	5,461,138.47	78.28
存货	588,012,208.31	363,297,629.75	61.85
合同资产	2,348,228.85		
其他流动资产	4,647,297.26	652,994.54	611.69
投资性房地产	15,287,137.11	16,786,187.19	-8.93
固定资产	837,422,970.26	612,180,358.34	36.79
在建工程	7,242,619.98	580,030.86	1,148.66
使用权资产	1,901,954.77		
无形资产	70,936,073.87	68,621,346.65	3.37
商誉	19,154,867.23	19,154,867.23	
长期待摊费用	17,894,020.52	10,608,913.40	6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6,147.81	128,795.22	15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35,692.56	88,797,836.76	35.18
资产总计	4,641,578,779.73	3,650,106,683.75	27.16

主要指标变动说明: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购买理财产品的增加;
- 2)、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营收的增加;
- 3)、应收款项融资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到期票据贴现;
- 4)、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为应对及时交付的合理库存储备;
- 5)、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缴的进口税费;
- 6)、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长期资产投资增加;
- 7)、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机电安装工程量增加;
- 8)、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长期资产预付款增加;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负债总额 1,148,063,131.18 元, 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

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短期借款	39,902,236.18	10,010,133.89	298.62
应付票据	437,436,529.30	271,944,572.79	60.86
应付账款	390,964,698.52	202,705,518.26	92.87
预收款项	2,107,542.50	2,107,542.50	
合同负债	7,831,922.42	4,861,281.13	61.11
应付职工薪酬	100,705,710.07	89,924,340.73	11.99
应交税费	51,695,868.72	64,876,609.36	-20.32
其他应付款	9,292,901.78	5,804,005.92	6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2,233.98		
其他流动负债	533,980.29	298,572.71	78.84
租赁负债	1,373,045.06		
递延收益	34,245,312.50	19,485,000.00	7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721,149.86	36,945,886.78	94.12
负债合计	1,148,063,131.18	708,963,464.07	61.94

主要指标变动说明:

- 1)、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不能被终止确认的未到期票据贴现重分类至短期借款；
- 2)、应付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对供应商的票据结算量；
- 3)、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采购增加；
- 4)、递延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 5)、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433,659,176.19 元，主要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资本公积	261,968,788.03	261,968,788.03	
其他综合收益	-965,259.47	-1,485,912.95	-35.04
盈余公积	157,125,187.73	157,125,187.73	
未分配利润	2,790,530,459.90	2,252,411,403.74	23.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3,659,176.19	2,895,019,466.55	18.61

（二）经营成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10,556,214.32	1,890,574,260.67	48.66
营业成本	1,626,086,595.92	1,057,266,941.70	53.80
税金及附加	23,238,223.72	19,563,725.54	18.78
销售费用	51,314,822.62	36,815,017.56	39.39
管理费用	141,351,668.01	110,803,074.94	27.57
研发费用	107,390,618.97	75,274,310.61	42.67
财务费用	-10,900,741.38	-7,852,326.36	38.82
加：其他收益	15,255,940.82	16,209,592.71	-5.88
投资收益	43,475,714.91	19,629,913.21	121.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528,753.43	30,899,673.05	73.23
信用减值损失	-2,291,714.33	-4,483,035.98	-48.88
资产减值损失	-4,311,138.34	-5,906,084.36	-27.01
三、营业利润	977,732,582.95	655,053,575.31	49.26
加：营业外收入	1,926,126.79	3,421,544.40	-43.71
减：营业外支出	2,072,334.30	1,954,890.18	6.01
四、利润总额	977,586,375.44	656,520,229.53	48.90
减：所得税费用	133,234,600.05	92,193,071.42	44.52
五、净利润	844,351,775.39	564,327,158.11	49.62

主要指标变动说明：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1 年延续了光伏、工控、新能源汽车等行业良好的市场需求态势。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4)、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5)、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的原因系利息收入的增加。
 6)、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加大研发投入。

(三) 现金流量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25,959.69	354,786,591.25	15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05,303.31	77,776,073.20	-87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85,450.49	-300,477,585.42	-10.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93,320.90	125,851,104.31	-73.55

主要指标变动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营收增加及票据贴现。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增加了长期资产的购置和理财产品的购买。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短期借款的增加。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四：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我们在 2021 年按照《公司法》、《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分别出席了相应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从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沈艺峰：MBA、管理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MBA 中心；

程文文：副教授，管理学博士，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MBA 中心；

肖伟：博士，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备注
沈艺峰	4	4	0	0	0	否	
程文文	4	4	0	0	0	否	
肖伟	4	4	0	0	0	否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我们出席会议（次数见上表列示）并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建议和意见，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沈艺峰、程文文、肖伟对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3、现场考察

本年度，在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介绍，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动态情况，根据自身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

2021 年 6 月 23 日、10 月 12 日，我们全体到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生产经营情况、内控制度的计划及实施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的汇报，并实地考察了工厂。

4、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分管财务的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有效的沟通，对我们提出的问题，能及时的、正面的和毫无保留的给予回复，彼此交流坦诚，使独立董事能及时和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作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同时，每一次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为我们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我们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本年度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发布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披露义务，我们亦认真审议了业绩预增公告，重点关注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认为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此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将《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年度内，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20 年度末股本 2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13 元（含税），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292,500,000.00 元，现金红利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发放。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在未来三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对于该承诺事项，我们将切实监督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该规划的规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结合公司盈利、现金流、资金需求等因素，形成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预案。同时我们将对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我们对公司 2021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内，根据公司制订的《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我们严格按照此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的要求，督促公司内控工作机构，开展内部控

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并组织召开薪酬委员会会议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六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送达及时，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在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审议定期报告等决策过程中，我们提供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帮助董事会提高科学决策水平。

2021年，我们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新的一年，我们仍将尽职尽责，继续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及时动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各成员、监事会成员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确保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独立运作，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独立董事：沈艺峰、程文文、肖伟

2022年4月21日

议案五：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30,619,056.16 元人民币，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52,411,403.74 元，减去发放的 2020 年度股利 292,500,000.00 元，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2,790,530,459.90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1 年度末股本 2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16 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 2,430,530,459.90 元。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六：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券报》。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七：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末拥有合伙人 203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1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1604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3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3. 业务规模：安永华明 2020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4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45.89 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1.46 亿元）。2020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00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8.24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有涉及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 投资者保护能力：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两次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涉及从业人员十三人。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监督管理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项目合伙人会计师符俊先生，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 2002 年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 19 年审计相关业务服务经验，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工业产品、教育、公用事业和建筑工程等行业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执业经验。

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寅先生，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 1997 年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 24 年审计相关业务服务经验，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工业产品、高科技、矿产勘探和开发行业、房地产和媒体等行业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执业经验。

签字会计师苏芸芸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 2008 年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 13 年审计相关业务服务经验，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工业产品、高科技、房地产等行业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执业经验。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

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2022 年度审计费用。2021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 110.00 万元（包含内部控制审计收费 40.28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认为安永华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因此，同意董事会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2 年的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安永华明进行了事前认可：我们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认其报酬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同时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安永华明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请审议。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八：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公司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1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

委托理财资金主要用于购买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产品范围包括：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银行机构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产品等。

本次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